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

E/CN.4/Sub.2/1997/17/Corr.1
12 August 199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人权委员会

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

第四十九届会议

议程项目 7(a)

土著人民的人权： 土著人民及其与土地的关系

特别报告员埃丽卡—伊雷娜—泽斯女士
编写的初步工作文件

更正

第 2 段

将最后一句改为：

由于历史的多样性、政治关系和事态发展，以及过去和现在的法律问题，这些事项将必须在逐案的基础上予以审查，如果办得到的话，就由土著人民和各国一起确定对土著人民土地权利的调解和确认。本文件第三节载述了这个事项。

第 6 段

不影响中文本。

第 8 段

将最后一句改为:

目前正参照土著人民的价值观念拟订新标准，符合土著人民对他们与土地、领地和资源的关系所表达的观点和理念。

第 9 段

将第二句改为:

它们精确地体现了土著人民对这种独特关系的表述。

第 13 段

在段尾增添下列文字:

可能还有上述实例所没有体现的、涉及土著人民及其与土地、领地和资源之关系的更多因素。特别报告员欢迎有关各方提出意见，以确保最后工作文件体现这种深厚关系的要素。

第 14 段

将最后一句改为:

由于土著人民被剥夺了对于土地、领地和资源的权利，若干国家的土著社会正处于迅速败坏和变化的状态。

第 23 段，第 2 行

将“剥夺权利”改为“蓄意剥夺权利”。

第 24 段

不影响中文本。

第 29 段

将倒数第一句改为：

但是，原住民的所有权往往由于有人非法冒称国家权力而被废除，与此相反，大多数国家都给予法律保护和权利，保护公民的土地和财产。下文第 32 - 37 段进一步讨论了这个问题。

第 37 段

不影响中文本。

第 88 段

在《里约宣言》后面增添“《生物多样化公约》”。

第 89 段

不影响中文本。

第 90 段

在最后一句的开头增添“必须承认：”。

-- -- -- -- --